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更總字第10620002690號
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公告「標租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3小段54地號等4筆」及「標租臺北市北投區新民段二小段220地號等13筆」案，請踴躍參與投標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招標機關：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

二、案件名稱：「標租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3小段54地號等4筆」及「標租臺北市北投區新民段二小段220地號等13筆」

三、基地範圍：

(一)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3小段54、54-1、55、55-2地號等4筆土地，面積2639平方公尺(土地面積以土地登記謄本記載為準，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第參種商業區、第三種住宅區及道路用地。

(二)臺北市北投區新民段二小段220、221、222、224、224-1、224-3、229-2、230、231、232、233、234及245-1等13筆土地，面積8704.48平方公尺(土地面積以土地登記謄本記載為準，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第三種住宅區。(土地上含臺北自來水事業處10支白磺溫泉使用權)。

四、開發方式：標租土地，租期20年。

五、投標押標金：新台幣壹仟捌佰萬元，得標者逕轉為履約保證金之一部分。

六、標租底價：

(一)臺北市大安區月租金新台幣3,172,500元整。

(二)臺北市北投區月租金新台幣2,488,298元整。

七、招商文件購領方式及地點：自公告日起至106年12月4日(上午9時至下午5時)止至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總務組(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66-1號)購買招租文件(每份工本費新台幣1,000元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招租文件釋疑截止日：投標人對招租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民國106年10月31日下午5時前，以書面向本會申請釋疑。

九、招標文件截止日：投標文件應以專人或掛號郵寄方式，於民國106年12月5日上午11時整以前送達或寄「106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66-1號總務組」，逾期送達或寄達者無效。

十、資格審查日期：本案於截止收件後，投標人達1家以上時，於106年12月6日上午9:30於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24號2樓簡報室進行資格審查。

十一、本公告未刊登事項悉依據本案招商文件及相關法令辦理。